

國立北科附工 114 學年度寒假期間學生生活須知暨家長聯繫函

貴家長：

本校 114 學年度寒假自 115 年 1 月 24 日開始至 2 月 22 日結束，2 月 23 日為上課日(始業式)，為使貴子弟在假期中不致荒疏學行，特將假期中規定事項臚列於後，謹請貴家長密切配合，共同督導。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如下：

一、活動安全：

學生於寒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依活動場地的不同，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

(一) 室內活動：

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MTV、室內演唱會、室內團體活動等，從事該項活動時，首先應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學校應提醒學生熟習相關消防(逃生)器材，如滅火器、緩降機等之使用方式，方能確保學生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其次，應告誡同學避免前往網咖、舞廳、夜店等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二) 戶外活動：

寒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首先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體育署「四不要」提醒：

1. 不要逞強：進行登山、露營、溯溪、戲水、水岸、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不要逞強。
2. 不要去危險水域：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3. 氣候不佳，不要從事戶外活動：遭遇大潮、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不建議從事戶外活動或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如海灘裂流、碎浪、地形效應等問題)。
4. 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發生閃電雷鳴時，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鐵欄杆、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如工棚、車棚、遮陽傘下)，並且應停止游泳、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
5. 請參閱海邊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並強調「多一分準備，少一分遺憾」，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減少意外事件發生。相關資料查詢請至「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https://watersafety.sa.gov.tw/>)及「決定命運 4 招」宣導短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Ho8ygc3oxs&t=39s&pbjreload=10>)。
6. 若學生自辦 2 日(含)以上戶外活動，請於出發前一週向生輔組申請，俾利填報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https://csrc.edu.tw/>)「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有效管制學生戶外活動安全。

二、工讀安全：

寒假期間建議學生打工除應選擇與所學或興趣相關，並須注意合法性、合理性及安全性。如果工讀學生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致勞動權益受損，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另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訂定「在學青年校外工讀注意事項」，放置於 RICH 職場體驗網「工讀權益」專區可供查詢(<https://rich.yda.gov.tw/rich/#/>)。

三、交通安全：

(一)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寒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打工兼職等因素，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因此需特別提醒學生騎乘機車、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的交通安全，駕駛期間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標誌、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減速慢行，切勿酒後駕車及危險駕駛，以策安全。

(二)請加強宣導下列交通安全注意事項：

1、請切實遵守交通安全教育 4 項守則：

- (1)你看得見我，我看得見你。
- (2)安全空間，不做沒有把握的動作，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
- (3)利他的用路觀，不影響別人的安全。
- (4)防衛兼備，防止事故發生，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

2、自行車道路安全：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不可附載坐人、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請下車牽車，依規定兩段式左(右)轉、行駛時，不得爭先、爭道、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遵守行車秩序規範。

3、機車安全：請正確配戴安全帽、全天開頭燈、勿無照騎車、行車時勿當低頭族、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勿任意變換車道、路口禮讓行人、禁止飆車，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4、行人道路安全：穿越道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不任意穿越車道、闖紅燈，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預留充足的時間，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

四、藥物濫用防制：

(一)鑒於新興混合式毒品除有精美包裝之特徵，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外，亦多為二種以上的毒品混合，造成更大的危險性及致死率(相關資訊或偽包裝圖檔如毒品咖啡包、毒果凍、梅粉等等，請參考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 <http://enc.moe.edu.tw/>)。

(二)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請各級學校提醒家長關心學生校外交友及學習狀況，寒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生活作息，不依賴藥物提神，非醫師處方藥物不要輕易使用，拒絕成癮物質；參加聚會活動時，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飲料，守法自律、做正確的選擇才能隔絕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

(三)倘學生不幸誤觸毒品，請提醒家長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學校與家人的鼓勵與支持是最好的後盾，瞭解青年學子使用毒品的情境及原因，對症下藥根除這些問題，共同輔導並提供適性、多元學習方案，避免學生中輟或休、轉、退學離校，以協助走出對毒品的依賴性。相關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戒毒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五、詐騙防制：

- (一) 寒假期間應提醒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使歹徒有機可乘。並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於使用網路聊天 APP(如 Line)時，請慎防及提高警覺，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
- (二) 歹徒常利用小額付費機制進行詐騙，甚至先開通被害人小額付費服務後再行騙代收認證簡訊。多一分謹慎就多一分保障，建議學生可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並且切勿代收簡訊。
- (三) 面對層出不窮、手法日益翻新之詐騙犯罪手法，為避免成為歹徒以電話假綁架或假事故（交通意外、疾病住院）行真詐財的受害者。學校應提醒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 (四) 近年來詐騙集團盜用帳號後假冒親友借錢案件也越來越多，呼籲學生應善用通訊軟體的安全設定，例如關閉「允許自其他裝置登入」功能，以降低被盜用機率；另學生或其家屬接到親友使用通訊軟體傳訊息借錢時，應當面或電話與對方聯絡，未確認真偽以前不可貿然匯款，以免上當。
- (五) 家長及各校師生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165 全民防騙」網站公告資訊(網址 <http://www.165.gov.tw/index.aspx>，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以避免受騙上當。

六、網路賭博防制：

請家長與校方共同主動關心學生校內、外的言行，並加強對學生的關懷與輔導，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即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賭博情事，應通知學校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或向「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提出反應，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共同保護莘莘學子，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

七、犯罪預防：

請提醒學生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援交）等。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加強學生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八、網路沉迷防制

寒假期間學生閒暇的時間變長，加上行動上網的普及，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種類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因此更容易使得學生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机遊戲所引發的病症也逐漸增多，特別是對肩頸、手腕與眼睛的傷害，請家長應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

九、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

學生於寒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可運用各級校園安全聯繫電話請求協助。

教育部校安中心專線電話：(02)33437855、33437856，傳真：(02)33437920，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安中心專線電話：(04)37061349，傳真：(04)23398219。；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服務專線為 (03) 3398585。本校校安電話 (03) 338321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假期守則

1. 我外出必向父母稟明去處，返家亦會稟告，並且會利用假期幫助父母清潔家庭與美化生活環境。
2. 我要努力實踐禮讓守秩序運動，外出一定會注意服裝整齊、儀容端莊，展現青少年學生優良品行。
3.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如洗澡、室內烤肉、取暖），應將窗戶打開，以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夜間返家或返回住處時，應小心有無不明人士跟蹤，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賃居在外的同學尤應小心防範。
4. 我絕不飆車、不竊盜、不販賣違法光碟軟體、不任意參加組織或不良幫派、不進出色情咖啡廳、地下舞廳或其他明文規定不當進入之娛樂場所。網路交友陷阱多，不流連網際網路店，並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不私拍不雅照片，更不應 PO 上網，避免觸法。務必做到「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遏阻模仿網路危險遊戲導致之意外事件並避免誤入歧途，斷送自己美好前途。
5. 我絕不任意參加網路簽賭。有鑑於網路簽賭起因往往是遭不明人士利用所致，尤其以不涉金錢交易或純粹線上遊戲等說詞，再提供帳號、密碼給常去網咖的同學並唆使班上同學一同加入，之後演變為簽賭或不法行為。在此提醒同學不要留連網咖，以免成為不法之徒鎖定的目標。千萬不要因為一時好玩而自誤誤人，鑄成大錯。
6. 我一定會遵照學校老師的規定，按時完成假期作業以及來校參加各項集合及輔導活動。
7. 我會注意飲食衛生並愛護身體，不擅自前往缺乏救生設施之溪、河、海邊戲水。另凡參加旅遊宜結伴同行，事先應周詳準備才能確保安全。
8. 我會隨時自我反省自己的言行舉止，與人交往，除尊重自己之外也能隨時尊重他人。
9. 隨時銘記學校之優良傳統並發揚光大，絕不做任何違犯校規影響校譽之事，做一個自尊、自重、自愛的「北工學生」。
10. 絕不因好奇而沾染任何成癮藥物（如安非他命、K 他命、搖頭丸、FM2 一粒眠…等）、飲酒或吸菸及嚼食檳榔等均會戕害身心，也會尊重自己身體，不輕易嘗試禁忌的性遊戲。
11. 夜間 22 時以後依「春風專案」規定，不得在公共場所遊蕩，因此我不在夜間逗留或出入不當場所(如網咖、特種營業場所、柏青哥等)，以免發生危險。
12. 預防傳染性疾病，應注意個人衛生（正確洗手）及保健，有呼吸道症狀即戴口罩，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儘量減少出入公共場所。

敬祝

假期快樂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寒假致家長聯繫函回條

(請剪下繳回)

科 年 班 座號： 學生姓名： 學生家長： (家長簽章)

請 貴家長閱後簽章，並責成貴子弟於 115 年 1 月 21 日中午前攜回繳交給風紀收齊，轉交由生輔組留存，謝謝！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